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VERCHINA INT'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潤中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潤中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對本公司之現有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作出若干修訂（「建議修訂」），(i)容許股東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的要求，以現場或電子方式出席股東大會；(ii)經周詳考慮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三項下的核心股東保障水平後作出適當更新；及(iii)納入其他相應及內部管理修訂。

建議修訂將須於2023年9月30日或之前舉行之本公司應屆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取得本公司股東之批准，方告作實。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詳情之通函將連同召開股東周年大會的通告適時一併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潤中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劉志樂

香港，二零二三年七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姜照柏先生、林長盛先生及陳懿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耀瑜先生、高明東先生及吳志彬先生。